



# 107 年新竹縣 防災宣導教育暨 創意多元競賽

**獲選獎勵：**iPad ( 128GB、WIFI 機型 ) 或禮券  
(活動簡章可至消防局全球資訊網、FB 下載或各救災分隊索取)

## 活動目的：

為強化縣民、學童及青少年之防災意識、觀念，藉由舉辦本縣防災宣導教育競賽，讓參賽者習得各項防災知識，以期達到防災教育向下深根之目的，並有效減少災害之發生。

## 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

## 徵選主題：

以「防颱、防震」為主軸

消防有 Freestyle  
詞曲創作

防災舞蹈

防災微電影

一般民眾均可報名參加，個人或雙人參賽不限。

僅限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學生，採團體報名參加，人數以 25 人為上限。

一般民眾均可報名參加，個人或團體參賽不限，團體報名以 10 人為上限。

## 報名方式：

- 一、親自繳件：可至各轄區消防分隊據點或消防局繳交作品。
- 二、郵寄交件：將完成的作品直接郵寄至 302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五街 295 號 3 樓災害管理科收。

主辦單位：新竹縣政府 承辦單位：新竹縣政府消防局 協辦單位：新竹縣政府教育處、民政處及綜合發展處

# 新竹縣政府 107 年度防災宣導教育暨創意多元競賽 活動簡章

壹、依據：災害防救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2 款暨消防法第 5 條。

貳、目的：為強化縣民、學童及青少年之防災意識、觀念，藉由舉辦本縣防災宣導教育競賽，讓參賽者習得各項防災知識，以期達到防災教育向下深根之目的，並有效減少災害之發生。

參、競賽主題：

- 一、防災歌曲
- 二、防災舞蹈
- 三、防災微電影

肆、參辦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竹縣政府
- 二、承辦單位：新竹縣政府消防局
- 三、協辦單位：新竹縣政府教育處、民政處及綜合發展處

伍、活動辦法：

一、參選資格：(以設籍新竹縣為主)

(一)「消防有 Freestyle 詞曲創作」：一般民眾均可報名參加，個人或雙人參賽不限。

(二)「防災舞蹈」主題：僅限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學生，採團體報名參加，人數以 25 人為上限。

(三)「防災微電影」主題：一般民眾均可報名參加，個人或團體參賽不限，團體報名以 10 人為上限。

陸、活動時程：

- 一、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
- 二、評審日期：107 年 8 月上旬(暫定)。
- 三、公布得獎名單及頒獎：107 年 8 月中旬(暫定)。

柒、徵選主題：

- 一、消防有 Freestyle 詞曲創作：以「防颱、防震」為歌曲主軸，可融合災害議題與避難疏散之作為、方法與經驗等創意及巧思，傳達防災教育之重要性。
- 二、防災舞蹈：以「防颱、防震」內容為主軸，推動校園防災風氣，透過簡單易懂、易學的動作，創造獨一無二的防災舞蹈。
- 三、防災微電影：拍攝主題重點請融入「防颱、防震」之教育宣導防災內容，如遇到災害時就地避難之動作、家庭防災卡使用、防災頭套使用、防災前之整備，期以平易、輕鬆、觸動人心的方式，引導全民關心及重視防災議題。

捌、作品規格：

一、消防有 Freestyle 詞曲創作：

- (一)歌曲以 3-5 分鐘為限，不限合唱或獨唱；歌詞中含有非中文者，請附翻譯且需對翻譯內容負責。
- (二)風格以輕快、活潑為主或朗朗上口並可作為活動帶唱者佳。
- (三)歌曲格式限定為 mp3，檔案名稱請以「防災歌曲-作品名稱」標示。
- (四)作品內容應同時包含詞、曲創作，單以歌詞或曲譜參賽，不列入評選；作詞或曲者可同一人或不同人。
- (五)須附上完整歌詞與樂譜，五線或簡譜均可。
- (六)光碟請包含參賽作品與報名資料。

## 二、防災舞蹈：

- (一)舞蹈表演以 5 分鐘為限，表演形式開始(依聲音、表演動作或人員講話等先開始者為基準)即進入計時；以表演形式結束(依聲音、表演動作或人員講話最後結束為基準)，為計時結束。
- (二)影片輸出規格以 mkv、mp4、mov、mpg、wmv、avi 為限，不限拍攝工具及影片製作方式，檔案畫質至少須大於或等於 720×480，作品應避免畫質不清，檔案名稱請以「防災舞蹈」  
「參賽隊伍名稱」標示。

## 三、防災微電影：

- (一)作品名稱限 15 字內(含數字、符號等)。
- (二)作品長度須剪輯 3 分鐘內並須剪輯 30 秒精華版影片。
- (三)影片中如有對話需加上字幕。
- (四)影片輸出規格以 mkv、mp4、mov、mpg、wmv、avi 為限，影像拍攝之器材不拘，影片像素至少為 HD1280(W)×720(H)Pixel Progressive 以上(720P)。
- (五)檔案名為「防災微電影-影片名稱」、精華版之檔案為「防災微電影-影片名稱—精華版」。
- (六)光碟請包含參賽作品與報名資料。

## 玖、投稿辦法：

請依上述各項競賽作品之需繳交資料連同報名表(附件 1)，備妥後親自送件或郵寄方式完成繳件及報名作業。

- 一、親自繳件：可至各轄區消防分隊據點或消防局繳交作品。
- 二、郵寄交件：將完成的作品直接郵寄至 302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五街 295 號 3 樓 災害管理科收。

拾、獎勵辦法：

| 競賽主題                  | 名次  | 獎勵                            |
|-----------------------|-----|-------------------------------|
| 消防有 Freestyle<br>詞曲創作 | 第一名 | iPad (128GB、WIFI 機型)、<br>獎狀乙張 |
| 防災舞蹈                  | 第一名 | 禮券 15,000 元、獎狀乙張              |
|                       | 第二名 | 禮券 10,000 元、獎狀乙張              |
|                       | 第三名 | 禮券 8,000 元、獎狀乙張               |
| 防災微電影                 | 第一名 | 禮券 20,000 元、獎狀乙張              |
|                       | 第二名 | 禮券 15,000 元、獎狀乙張              |

備註：1. 如報名組數不足，獎項得從缺。

2. 獲獎及協助學校推動之有功人員，將建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予以敘獎。

3. 同一位教師在同一類組別中指導多位學生獲獎時，不再重複獎勵；倘指導不同類組時，則分別敘獎。

九、評選方式：

一、邀請專家評審及本府消防局組成評選小組，甄選出得獎名單。

二、評選指標：

(一) 消防有 Freestyle 詞曲創作

| 評分項目   | 評分說明                      | 得分比重 |
|--------|---------------------------|------|
| 主題符合程度 | 包含詞曲內容是否彰顯主題<br>歌詞內容表達完整性 | 40%  |
| 歌曲創新度  | 包括詞曲內容吸引力及獨特性             | 30%  |
| 整體完整度  | 包含歌詞、曲流暢度                 | 30%  |

## (二)防災舞蹈

| 評分項目   | 評分說明                | 得分比重 |
|--------|---------------------|------|
| 主題符合程度 | 舞蹈內容是否彰顯主題          | 40%  |
| 團隊精神   | 團隊表演流暢度、默契與表現力、時間控制 | 30%  |
| 主題特色   | 創意、編排及服裝造型、道具運用     | 30%  |

## (三)防災微電影

| 評分項目   | 評分說明                                                  | 得分比重 |
|--------|-------------------------------------------------------|------|
| 主題符合程度 | 包括參賽影片主題內容與徵選之契合程度。劇情結構具有邏輯，內容具可觀性、推廣流通創意巧思、深入淺出引人注目等 | 40%  |
| 拍攝技術   | 包括運鏡角度、拍攝手法                                           | 30%  |
| 創意呈現   | 包括腳本創意、剪輯手法效果、製作音樂及音效適切性                              | 30%  |

### 十、注意事項：

- (一)參賽作品每人限以乙件參加，發現重複者由主辦單位刪除。
- (二)所有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參賽作品獲獎後，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自即日起完全讓與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有權公開發表、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口述、公開上映、公開傳輸、公開演出、重製、編輯、改作、出租、散布、發行、改作成衍生著作或編輯成著作等一切著作財產權之使用權利均不另予通知或致酬。獲獎作品之著作權利讓與後，主辦單位得視需要對本著作內容加以潤、飾、增、刪並得省略姓名表示。
- (三)得獎作品如有偽冒、抄襲、代筆或經檢舉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得獎或展出，查證屬實，一律取消資格，獎位不遞補。已領取獎項者，主辦單位得追回原獎項。其違反著作權法令部



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概與主辦單位無關。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得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四)凡參賽之作品，因郵寄途中或不可抗拒災變造成之損失，主辦單位恕不負責。
- (五)評審得視各組別之實際參賽作品水準，以「從缺」、「刪除名額」或「增加名額」方式彈性調整各組別之獎項名額。
- (六)參賽者若未成年，應先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填寫書(附件2)，若無法提供者，視同規格不符。
- (七)依據所得稅法規定，主辦單位將開立年度扣繳憑單予本活動獎項得獎者，均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由主辦單位代扣應繳稅額後給付。(依所得稅法規定，機會中獎之獎項價值若超過新臺幣 1,000 元，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若獎品價值總額超過新臺幣 20,000 元，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含同一課稅年度於境內住滿 183 天以上之外國人、華僑及大陸人士)須就中獎所得扣繳 10%稅額；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同一課稅年度未於境內住滿 183 天以上之外國人、華僑及大陸人士)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稅額。
- (八)得獎者須依規定交付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若得獎者經主辦單位通知拒絕繳納代扣稅額，視為得獎者放棄得獎權益，亦不再進行得獎名單遞補。。
- (九)評選結果於 2018 年 8 月中旬(暫定)公佈得獎名單於新竹縣政府消防局 facebook 或全球資訊網，得獎者請於配合完成各項獎項領取，逾期者視為棄權。領取禮券者，應檢附本人戶口名簿或身份證明文件，始為受理。
- (十)主辦單位保留修改、變更或取消本活動之權利。

十一、本簡章奉核定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

# 新竹縣 107 年度防災宣導教育暨創意多元競賽 報名表

作品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_\_\_\_\_

|        |                                                                                                                |
|--------|----------------------------------------------------------------------------------------------------------------|
| 競賽主題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有 Freestyle 詞曲創作<br><input type="checkbox"/> 防災舞蹈<br><input type="checkbox"/> 防災微電影 |
| 作品名稱   |                                                                                                                |
| 參賽者    | (若為團隊參賽，請填寫全體成員姓名)                                                                                             |
| 所屬學校   | (非學校單位參賽者免填)                                                                                                   |
| 聯絡人姓名  |                                                                                                                |
| 聯絡電話   |                                                                                                                |
| E-mail |                                                                                                                |
| 指導老師   | (非學校單位參賽者免填)                                                                                                   |



※如係團隊報名者，每人均須簽署此同意書※

附件 2

## 新竹縣 107 年度防災宣導教育暨創意多元競賽 活動 同意書

1. 本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本人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主辦單位裁決認定後，除取消資格外，並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2. 本人同意，參賽作品若經主辦單位評審獲選，主辦單位得運用各種方式推廣該得獎作品；且同意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授權之人，推廣得獎作品時，得以無販售方式使用得獎作品內容。前項所稱使用，係指於推廣活動方式中重製、散布、改作、編輯、公開展示、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演出、公開傳輸全部或部分得獎作品。
3. 依據所得稅法規定，主辦單位將開立年度扣繳憑單予本活動獎項得獎者，由主辦單位代扣應繳稅額後給付。(依所得稅法規定，機會中獎之獎項價值若超過新臺幣 1,000 元，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若獎品價值總額超過新臺幣 20,000 元，得獎者須依規定交付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若得獎者經主辦單位通知拒絕繳納代扣稅額，視為得獎者放棄得獎權益，亦不再進行得獎名單遞補。

立同意書人：\_\_\_\_\_

創作者姓名（簽章）：\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法定代理人（簽章）：\_\_\_\_\_

簽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致

主辦單位：新竹縣政府